國立中正大學校務發展策略中心設置要點

114年3月17日第530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

- 一、國立中正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推動校務整體發展與規劃,善用教育資源使用,提高學生學習成效,提升校務專業管理能力及績效,以達成校務永續發展之目標,特設立校務發展策略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。
- 二、本中心採校級任務編組方式設置。

三、本中心之職掌如下:

- (一)針對本校中長程發展方向、學術發展、國際化策略、產學與推廣、招生及學生學習成效評估與提升機制等進行研議與策略規劃。
- (二)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管考及成果彙整之工作。
- (三) 研議並推動校務研究主軸與內涵。
- (四)擘劃本校與在地公共事務之發展與連結。
- (五)主管交辦之其他與校務發展相關之工作。
- 四、本中心置主任一人,由校長指定副校長兼任。另視業務需要置副主任、執行秘書、研究、資訊及行政人員若干人,辦理上述相關業務。
- 五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